

馬來西亞擬於2007年設立智慧財產權法院



馬來西亞「內國貿易及消費事務部」(Domestic Trade and Consumer Affairs Ministry)部長 Datuk Shafie 在五月底舉行的智慧財產權研討會上表示，為加速法院審理智慧財產權案件的速度，以有效打擊此等違法行為，馬來西亞政府擬於 2007 年設立智慧財產權法院 (Intellectual Property Court)。

近年來，馬來西亞政府持續修正智慧財產權相關法律以強化實務執法的效果，惟修法的成效相當程度取決於法官對於新法的學習及認知能力，此次設立智慧財產權法院將可培養專業法官以彌補目前法官在智慧財產權本職學能上的不足。

日本於 2004 年 6 月已通過「智慧財產權高等法院設置法」(知的財産高等裁判所設置法)，新制並已於 2005 年 4 月正式實施；而我國亦於今年二月間審議通過「智慧財產法院組織法草案」及「智慧財產案件審理法草案」，目前已送請立法院審議。

相關連結

<http://www.bernama.com/bernama/v3/news.php?id=199127>

<http://www.mindvault.com.my/v2/default.asp?id=101&BlogDate=6/1/2005>

http://www.malaysianbar.org.my/index.php?option=com_frontpage&Itemid=1&date=2006-06-01

上稿時間：2007年02月

<http://www.bernama.com/bernama/v3/news.php?id=199127>

<http://www.mindvault.com.my/v2/default.asp?id=101&BlogDate=6/1/2005>

資料來源：http://www.malaysianbar.org.my/index.php?option=com_frontpage&Itemid=1&date=2006-06-01

文章標籤

推薦文章